

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文件

云水协秘〔2017〕30号

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五届二次理事会会议纪要

各会员单位：

2017年8月4日，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五届二次理事会在昆明官渡酒店三楼四号会议室召开。理事会应到理事46人，实到理事（代表）43人，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代表）2人，达到召开理事会理事2/3到会人数的规定要求。

五届二次理事会由秘书长黄昆主持，通报了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暂停行业培训等相关工作，表决通过了协会主要负责人请辞、协会相关文书签署，理事、会员变更，云南省供水行业自律公约、发展会员等事宜。现将五届二次理事会表决事项纪要如下：

一、同意昆明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施伟辞去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五届理事会理事长职务。

二、同意云南省住房城乡建设厅颜林副处长辞去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监事会监事长、监事职务。

三、因工作调动，同意陈刚辞去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五届理事会副理事长、理事职务。

四、同意宣威市供排水公司王兴周接替吴仕华担任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五届理事会理事。

五、在协会理事长空缺期间，同意协会相关文书由秘书长黄昆签署。

六、通过原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办事处代表单位云南昊伦经贸有限公司变更为云南洽义商贸有限公司。

七、通过《云南省供水行业自律公约》，在协会会员单位中贯彻执行。

八、原则同意对水质检测能力未达到日检测项目要求的部分会员单位给予资金补助，制定水质检测能力补助具体条件、考核及验收办法，促成云南省县城以上供水企业实现日检测项目的全覆盖。

九、批准云南佳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 6 家供水及涉水企业成为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会员。



抄送：云南省民政厅社团管理局、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